

伊美区 2020 年“三公”经费执行情况说明

伊春区 2020 年度政府决算中“三公”经费共计 112.86 万元（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 0 万元、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2.86 万元、国内接待费 0 万元）。

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2.86 万元分别为伊春市美溪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79.6 万元、中国共产党伊春市伊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.94 万元、伊春市伊美区机关综合服务站 30.32 万元

2020 年度伊春区严格控制公务用车使用标准、杜绝违规和超标使用、实行公务用车改革。“三公”经费略有下降。